

# 华泰柏瑞创业板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5 年 02 月 06 日

## 1.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华泰柏瑞创业板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
基金简称	创业板 50ETF 华泰柏瑞
基金主代码	159383
基金运作方式	交易型开放式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25 年 02 月 05 日
基金管理人名称	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名称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公告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及其配套法规、《华泰柏瑞创业板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华泰柏瑞创业板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

## 2. 基金募集情况

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号	证监许可[2024]1864 号	
基金募集期间	从 2025 年 1 月 6 日至 2025 年 1 月 22 日止	
验资机构名称	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	
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	2025 年 1 月 27 日	
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（单位：户）	2,653	
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	236,078,000.00	
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	14,486.00	
募集份额（单位：份）	有效认购份额	236,078,000.00
	利息结转的份额	14,486.00
	合计	236,092,486.00
其中：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	认购的基金份额（单位：份）	30,001,458.00
	占基金总份额比例	12.71%
	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	无
其中：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	认购的基金份额（单位：份）	0.00
	占基金总份额比例	0.00%

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 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	是
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 认的日期	2025 年 02 月 05 日

注:1、按照有关规定,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,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、会计师和律师费、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。

2、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为 0。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为 0。

### 3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本基金的申购、赎回将于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超过 3 个月的时间开始办理。在确定了开放申购、赎回的具体时间后,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介上公告。

风险提示: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,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02 月 06 日